

天津滨海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天津滨海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23年10月27日，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在总行二楼会议室召开并形成决议。会议由董事长吴力宏主持，应参会董事5人，实际参会董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滨海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天津滨海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天津滨海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草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天津滨海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草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天津滨海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天津晟日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天津滨海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郭瑞东股份转让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06 日